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14 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 語言治療與聽力學系碩士班

溝通障礙學導論 試題

注意事項

- 1.本試題共有1頁。
- 2.請用中文或英文作答。
- 3.選擇題請作答於答案卡。
- 4.填空題、申論題請於答案卷上標明題號,並依序作答。

一、申論題(4題,每題25分,共100分)

- 1. 請定義何謂構音異常與音韻異常,再分別舉例說明兩者的特徵與異同。
- 請詳細說明何謂發展性語言障礙兒童,再分別舉例說明該類型兒童於各語言要素上常見的行為表徵。
- 3. 請詳細說明如何依據語言表達流暢性之特質來區分不同類型的失語症病 患,請分別舉例並說明其類型之特點。
- 4. 請詳細說明世界衛生組織(WHO)所提出的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 系統(International Classification of Functioning, Disability and Health, 簡稱 ICF)與語言治療的關係為何。